

证券代码：873225

证券简称：海贤能源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## 上海海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5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

地点：公司第一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石东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##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0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###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列席 3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《实施贯彻落实新〈公司法〉配套业务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全面修订。

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8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## 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0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《上海海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上海海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5 日